

110 年第 3 次「中醫門診總額台北分區共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9 月 16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9 樓第一會議室（臺北業務組壽德大樓）

主席：劉組長玉娟、詹主任委員益能

紀錄：黃寶玉

出席單位及人員：

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台北區分會(以下簡稱中執會台北區分會)

詹委員益能	黃委員建榮	陳委員又新
黃委員澤宏	陳委員建輝	陳委員贊文
吳委員鐘霖	陳委員曉鈞	戴委員文杰
陳委員文豐	陳委員文戎	林委員恭儀
王委員姿涼		

本署臺北業務組

	劉組長玉娟、林副組長寶鳳、
	許專門委員忠逸、陳簡任視察蕙玲
醫療費用三科	楊淑娟、葉惠珠、賴美雪、陳德旺、
	楊萬清、林于婷、黃寶玉、呂佳穎、蔡
	雅芸、林育婷、張翊暄
醫療費用四科	余正美(請假)、徐梓芳、吳欣穎
醫務管理科	李如芳、楊臨宜

列席單位及人員

中執會台北區分會

林源泉君	賴柏志君	施丞修君
廖唯宇君(請假)	林衍志君	許清煙君
范力升君	李彥頻君	

壹、主席致詞：(略)

貳、前次會議紀錄確認

決定：洽悉。

參、歷次會議決定/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定：

一、追蹤事項共 6 案：繼續列管共 2 案(序號 2、3)、餘 4 案(序號 1、4、5、6)解除列管：

二、繼續列管：

(一) 序號 2_有關中執會台北區分會針對藥費、診察費管理提供立抽方案，臺北業務組將進行檔案分析，於下次共管會議報告，另有關專案立抽應適度考量每月審查能量，以避免審查醫藥專家無法如期審畢之建議，錄案辦理。

(二) 序號 3_有關加強藥費及診察費之後續管理，依原規劃針對高就診人數占率偏高之院所，以立意抽審專案 2 季(109 年 Q3、Q4)後，俟 110 年 10 月重啟專業審查，再就專審結果於共管會議報告。

肆、報告事項

第一案

報告單位：臺北業務組

案由：中醫門診總額執行概況及宣導事項。

決定：

一、有關健康存摺申訴案件統計簡報，請區分總額別，以利了解中醫門診總額申訴情形。

二、有關分會主委所提本區 5 家中醫院所停診(業)名單，以聯繫關心院所一事，將於會後另予提供。亦請分會協助宣導因 Covid-19 停診(業)補償需有衛生局核定函文始可憑辦。

三、餘洽悉。

第二案

報告單位：中執會台北區分會

案由：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台北區分會執行報告。

決定：洽悉。

第三案

報告單位：臺北業務組

案由：本區中醫門診總額專業醫療品質指標「於同院所針傷科處置次數每月大於 15 次(下稱針傷大於 15 次)之比率」管理成效。

決定：續觀察一季，並列入下次共管會議執行概況報告，餘洽悉。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臺北業務組

案由：因應 110 年 3 月中醫支付標準調整，申報複雜性針傷處置之檔案分析結果案，提請討論。

決議：

- 一、請臺北業務組將複雜性針傷處置增加複雜性針灸與傷科，以及費用占率等分析，並與去年(109 年)同期比較，提下次共管會議討論。
- 二、另針對案內於 110 年 4 月-6 月(費用年月)期間，「月平均申報複雜性針傷次數」及「自身複雜性針傷次數占率」等指標偏高且明顯異於同儕者，將函請院所說明。

散會：下午 2 點 50 分